

監警會與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聯席會議(公開部分)

日期：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

時間：下午三時十五分

地點：監警會秘書處會議室

出席者：

監警會

| | |
|------------------|-------|
| 王沛詩女士，SBS，JP | (主席) |
| 易志明議員，GBS，JP | (副主席) |
| 陳振英議員，BBS，JP | (副主席) |
| 吳永嘉議員，BBS，JP | (副主席) |
| 羅孔君女士，BBS，JP | |
| 陳正欣博士，BBS，MH | |
| 陳美寶女士，JP | |
| 余漢坤先生，MH，JP | |
| 陳澤銘先生 | |
| 許明明女士 | |
| 林峰教授 | |
| 阮家興醫生 | |
| 施榮恆先生，BBS，JP | |
| 陳永德先生 | |
| 林建康先生，BBS，MH，JP | |
| 王賜豪醫生，SBS，BBS，JP | |
| 嚴玉麟博士，SBS，BBS，JP | |

警方

| | |
|-------------------------|--------|
| 呂錦豪先生，監管處處長 | |
| 徐湘兒女士，助理處長（服務質素） | |
| 曾淑賢女士，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 | |
| 余偉傑先生，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 | |
| 梁伯豪先生，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 | |
| 陳偉基先生，投訴警察課總部警司 | (聯席秘書) |
| 陳彥宓先生，投訴警察課警司（港島） | |
| 林耀先生，投訴警察課警司（新界） | |
| 冼卓滢女士，投訴警察課（九龍）第四隊總督察 | |
| 黎衍樂女士，支援部（策劃行動課（一））高級督察 | |

秘書處

| | |
|----------------|--------|
| 梅達明先生，秘書長 | |
| 劉雅潔女士，副秘書長（行動） | (聯席秘書) |
| 胡韻珊女士，副秘書長（管理） | |
| 何蔚雲女士，法律顧問 | |

因事缺席者：

監警會 李文斌先生，MH，JP

第二部分 公開會議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是次聯席會議。

I. 通過2024年6月18日的會議紀錄（公開部分）

2. 上次會議記錄（公開部分）並無修訂建議，獲一致通過。

II. 「帶您·回家」計劃簡報

3. 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介紹了「帶您·回家」計劃的背景，並講解其運作模式。於 2020 年至 2022 年間，警方每年接獲約 600 宗有關失蹤人士的報案，他們皆為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及／或認知障礙症的患者。警方於 2023 年 6 月推出「帶您·回家」計劃，以尋找這些使用已標記八達通卡支付交通服務的弱勢失蹤人士。簡而言之，只要八達通卡的卡號已透過警方及指定本地交通服務機構作標記，當失蹤人士使用該八達通卡支付交通服務時，系統會通知指定本地交通服務機構及警方。指定本地交通服務機構的職員和警務人員會隨即出動尋找並援助該失蹤人士。此計劃包含三個主要元素，分別為：

- (i) 「社區警政」，與本地交通服務機構（目前包括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合作，制定行動協議，以透過八達通系統，標記、識別及尋找使用上述公共交通服務的長者、認知障礙症患者及其他弱勢失蹤人士；
- (ii) 「教育」，鼓勵照顧者記錄受照顧者的八達通卡號，並利用定位裝置來監察失蹤人士的行蹤；及
- (iii) 「善用科技」，為有需要人士派發使用全球定位系統（GPS）／藍牙技術的定位裝置。

4. 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在總結他的簡報時分享了多宗透過上述措施迅速尋回失蹤人士的成功個案，並強調警方將繼續與更多交通服務機構及持份者探討擴大合作的可能性。
5. 主席感謝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的詳細報告，並邀請各委員提問。
6. 嚴重投訴個案委員會主席易志明議員詢問，為加快擴大該計劃的覆蓋範圍，是否可以與負責經營八達通服務業務的八達通卡有限公司聯繫，而非分別與各交通服務機構或公司接洽。主席及吳永嘉議員亦持相同觀點。
7. 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解釋，由於技術限制，失蹤人士八達通卡的登記及定位後發出的警報仍需依賴各個機構所採用的電腦系統。他向各委員保證，警方將全力爭取其他持份者的支持。
8. 就吳永嘉議員對於如果失蹤人士的手機不在適當的接收範圍內，藍牙裝置的追蹤能力會否受限的憂慮，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回應時解釋，隨著失蹤人士的定位裝置附近藍牙裝置數量的增加，追蹤的精確度將會提升。失蹤人士周圍的藍牙裝置能幫助照顧者用他們的手機實時準確地追蹤失蹤人士的位置。
9. 陳永德先生建議優化標記系統，即標記個人八達通卡持有人的個人資料，而非僅標記其八達通卡號，因為前者更容易從失蹤人士的家人、親戚和朋友取得。
10. 宣傳及社區關係委員會主席陳正欣博士讚揚警方在不斷改善服務方面所作出的努力，並表示對警方在 2024 年 9 月 11 日舉行的優質服務獎勵計劃頒獎典禮上所展示的各项創新措施印象深刻。他建議警方加強向公眾宣傳這些措施，這將有助於提高警方在實施這些措施時的整體運作效能。以「帶您·回家」計劃為例，教育公眾了解記錄長者／認知障礙症患者的八達通卡號的重要性，必定能增加他們在失蹤後能被迅速尋回的機會。主席認同此觀點。
11. 監管處處長重申，「帶您·回家」計劃是一項延伸到全警隊層級的計劃，旨在整合並優化警方在提升尋找失蹤人士能力方面的多方協作。該計劃還展示了警方一直致力善用科技以應付警務工作的承諾。

12. 林建康先生讚揚警方擁有健全的「耆樂警訊」網絡，並建議利用這個平台進一步向目標群組推廣「帶您·回家」計劃。
13. 陳美寶女士隨後提出了一個關於藍牙／GPS 技術限制的問題，特別是在偏遠地區或香港境外尋找失蹤人士時的局限性。
14. 支援部（策劃行動課）警司承認，由於偏遠地區附近缺乏藍牙裝置，定位服務可能較為不準確。監管處處長補充，警方於2024年1月推出的智慧緊急救援手機應用程式「HKSOS」，即使在沒有手機信號覆蓋的情況下，也能夠有效地查出處於困境中求救人的位置。對於發生在邊境附近的失蹤人士個案，警方會根據需要與相關部門／當局合作，進行搜尋和救援行動。監管處處長還強調，警方將繼續探索新技術，以加強行動能力。
15. 主席對「帶您·回家」計劃的好處表示讚賞，認為該計劃有助於社會上推動關愛文化。

III. 報告事項

(a) 投訴警察課每月統計數字

16. 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報告，2024年首八個月共接獲1,156宗須匯報投訴，較2023年同期的1,099宗須匯報投訴增加57宗（增幅為5%）。就指控而言，過去三年中，較輕微的指控例如疏忽職守、行為不當／態度欠佳）持續佔所有指控的近95%。有關指控的分項數字詳列於附件－表1。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進一步報告，2024年1月到2024年8月期間，並無任何嚴重指控被歸類為「證明屬實／無法完全證明屬實」。

17. 委員並無提問。

(b) 投訴警察課刑事及違反紀律事項一覽表

18. 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報告，相關資訊已於會前交予監警會委員參考，就此未接獲任何問題。

IV. 其他事項

19. 議事完畢，會議於16時05分結束。

(陳偉基)
聯席秘書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劉雅潔)
聯席秘書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

表 1 - 須匯報投訴的指控分項數字

| 年份 (1月-8月) | | 2024 (2024年與2023年比較) | 2023 | 2022 |
|------------|-----------|-------------------------|--------------|--------------|
| 輕微 | 疏忽職守 | 784 (+6%) | 741 | 546 |
| | 行為不當/態度欠佳 | 603 (-15%) | 706 | 502 |
| | 粗言穢語 | 26 (-28%) | 36 | 35 |
| 小計 | | 1,413 (-5%) | 1,483 | 1,083 |
| 嚴重 | 毆打 | 63 (+15%) | 55 | 45 |
| | 恐嚇 | 3 (-73%) | 11 | 2 |
| | 濫用職權 | 18 (-25%) | 24 | 13 |
| | 捏造證據 | 2 (+100%) | 1 | 2 |
| 小計 | | 86 (-5.5%) | 91 | 62 |
| 總計 (所有指控) | | 1,499 (-5%) | 1,574 | 1,145 |